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13)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劉利群)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請表列於2013至2015每年從內地各類出口食品到本港的生產基地數目(包括蔬菜、生果、活豬、活牛、活雞、淡水魚等等)?另就各類生產基地表列2013至2015年每年合共巡查次數分別若干?以及估計2016年有關巡查的數字?2015-16年度及2016-17年度所需開支及人手分別若干?

提問人：張宇人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3)

答覆：

過去3年，合資格出口食物到香港的內地註冊農場類別及數目(計至各相關年份的12月31日)分列如下：

年份 (計至年內的 12月31日)	菜場	果園	家禽 農場	豬場	牛場	羊場	水產食 用動物 養殖場	總數
2013年	480個	3 602個	53個	231個	32個	2個	169個	4 569個
2014年	459個	3 622個	36個	216個	34個	1個	181個	4 549個
2015年	450個	2 463個	34個	217個	34個	1個	174個	3 373個

過去3年，食物安全中心(中心)所巡查內地農場的類別及數目分列如下：

曆年	菜場	果園	家禽農場	豬場	牛場	羊場	水產食用動物養殖場	總數
2013年	16個	0個	29個	13個	7個	0個	21個	86個
2014年	17個	3個	29個	8個	5個	0個	7個	69個
2015年	13個	3個	22個	14個	6個	0個	9個	67個

2016年，食物環境衛生署(本署)計劃巡查約70個香港以外(包括內地和海外)農場，包括50個食用動物農場和養魚場，以及20個菜場和果園。至於年內預計巡查內地農場的數目，本署並無分項資料。

巡查香港以外(包括內地和海外)食用動物農場(包括養魚場)的工作，由本署1個巡查小組負責，成員包括3名獸醫師、8名農林督察和1名漁業主任。2015-16年度巡查香港以外農場的修訂預算開支為1,000萬元，而2016-17年度的預算開支則約為1,140萬元。至於巡查內地食用動物農場涉及的資源，中心並無分項數字。

巡查香港以外(包括內地和海外)菜場和果園的工作，由本署1支小隊負責，該小隊由1名農業主任帶領，隊員同時執行其他職務。至於巡查內地菜場和果園涉及的資源，中心並無分項數字。